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

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监事 9 名，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的监事 9 名。其中，现场参会监事 4 人，视频方式参会监事 2 人，授权委托方式参会监事 3 人，其中：监事王化民先生、秦音女士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监事李斌先生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监事魏益华女士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监事刘雪山先生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4. 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长杨树财先生。

5.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首席风险官列席会议，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参加会议。

6.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同时，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和《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对上述报告表述内容无异议。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